

证券代码：831175

证券简称：派诺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5-020

珠海派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4 月 24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五楼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4 月 14 日以电话、专人送达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监事会主席梅祥松先生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监事会的通知时间、召集人等均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不需要再经其他部门批准，不需要再履行其他手续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等公司治理制度的规定和要

求，以及公司 2024 年度的经营情况和监事会运作情况，监事会编制了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北京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运营实际，对公司 2024 年年度财务报告情况进行编制及汇报。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发布的 2024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（公告编号 2025-021，2025-022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，针对公司 2024 年度经营情况，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了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》（报告编号：信会师报字[2025]第 ZL10138 号）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披露的《2024 年度审计报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5-023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 2024 年度审计报告（报告编号：信会师报字[2025]第 ZL10138 号），公司拟进行权益分派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披露的《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4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审议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审议《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(试行)》等相关规定和要求,公司编制了《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,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此出具了核查意见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(www.bse.cn)上披露的《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(公告编号:2025-032)

2.议案表决结果: 同意 3 票; 反对 0 票; 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专项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对公司编制的《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专项报告》进行审核, 2024 年度,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的情形, 也不存在以前年度发生并累计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(www.bse.cn)上披露的《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专项报告》(编号: 信会师报字[2025]第 ZL10140 号)(公告编号: 2025-035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: 同意 3 票; 反对 0 票; 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>及<内部控制审计报告>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按照财政部发布的《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》和相关规定的要求, 公司建立

健全了相关内部控制制度并保证其有效实施，保证企业经营管理合法合规、资产安全、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，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，促进企业实现发展战略；公司编制了《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并委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了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》（编号：信会师报字[2025]第 ZL10141 号）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披露的《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36）、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37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经公司全体董事一致同意，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披露的《会计政策变更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2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珠海派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》

珠海派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5 年 4 月 25 日